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 2006-039
转债代码:100795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通知于2006年8月20日以传真方式向各位董事和监事发出,并于8月31日在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周大兵董事委托朱永凡董事行使表决权,部分监事和公司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讨论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公司四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向中国人民银行申请在中国境内发行待偿还余额不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并在获得中国人民银行发行待偿还之日起12个月内在境内发行。该项议案经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5年12月,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公司发行了8亿元短期融资券,该笔短期融资券将于2006年9月22日到期,公司将如期偿付。根据《通知》规定,公司在偿付8亿元短期融资券后,可续发8亿元短期融资券。

根据《短期融资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符合发行短期融资券的条件。

件。公司拟根据2005年底净资产值向中国人民银行申请在中国境内发行待偿还余额不超过29亿元人民币的短期融资券(含上述续发的8亿元短期融资券),在获得中国人民银行发行待偿还之日起12个月内在境内发行。

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后,授权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决定发行融资券的具体条款和发行金额,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融资券其他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0票。

二、关于召开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和弃权票均为0票。

详细内容见《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临2006-040)。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九月一日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股票代码:600795
编号:临 2006-040
转债简称:国电转债 转债代码:100795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06年9月21日上午9:00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国际投资大厦B座八层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
●重大提案: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公司五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因此,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召开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2006年9月21日上午9:00
二、会议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国际投资大厦B座八层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主要议程:
审议《关于公司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本次会议时间预定半天。

四、出席会议人员:
1.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 2006年9月15日收市,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的代理人。

五、会议登记办法
凡符合上述资格的股东,请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另持单位证明,于2006年9月18日(上午9:00-下午17:00)在北京

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国际投资大厦B座706室办理登记手续,北京以外的股东可邮寄或传真办理。

六、联系事项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8号国际投资大厦B座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忠军 张斌
电话:(010)-58682100,58682109
传真:(010)-58553822
邮编:100034
七、出席会议者的食宿、交通费自理。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六年九月一日

附: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身份证号:
受托人股东帐号: 受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增发A股网上资金申购中签结果公告

根据《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06年8月31日上午在上海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27楼主持了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在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下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公证处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一”位数:3,8,2,7
末“二”位数:64,89,39,14
末“四”位数:2804,4054,5304,6554,7804,9054,1554,0304,1890
末“五”位数:68595,18595,62000,26435
凡申购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增发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5459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0002,200002 证券简称:G万科A、万科B 公告编号:(万)2006-053

Wanke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VANKE CO., LTD.

关于“万科HRP1”行权将带来损失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受华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润”)委托,本公司对“万科HRP1”行权带来损失的事项公告如下,敬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华润发行的存续期9个月的认沽权证“万科HRP1”,分红派息调整后的行权价为3.638元。

该权证已于最后交易日2006年8月28日停止交易,最后交易日的收盘价为0.001元。“万科HRP1”从2006年8月29日进入行权期,具体的行权期间为2006年8月29日至2006年9月4日内的五个交易日。2006年9月4日到期后,未行权的“万科HRP1”将予以注销。

2006年8月31日万科A股股票“G万科A”的收盘价为6.90元。参照

这一价格,投资者如果行权,则相当于以每股3.638元的价格卖出万科A股股票,其股票每股将直接损失3.262元。

为此,公司特别提醒万科HRP1投资者:对万科HRP1进行行权,将给投资者直接带来损失,请慎重行使行权的权利。

有关事项请咨询公司股证事务代表:梁洁
联系电话:0755-25606666-8295,8246,8369
联系传真:0755-25531696,83152041
联系电话:IR@vanke.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63号万科建筑研究中心
特此公告。

万科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一日

股票简称:G大唐 股票代码:600198 编号:临 2006-045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大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新增对外担保累计金额:131,329,076.51元
●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日前,公司与中行海淀支行签订了协议,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申请的100,000,000.00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公司累计新增担保达到131,329,076.51元,超过公司200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10.47亿元)的1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6年修订)》的要求,需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06年累计对外担保发生额合计584,669,685.43元,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余担保情况已分别于2006年4月11日、6月7日、8月10日予以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1993年4月,主要经营交换设备及移动通信设备,注册资本39,239.81万元,截止2005年12月31日其资产负债率为67.02%(经审计)。

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主要经营集成电路产品、智能卡系统及软件等,注册资本6,000万元,截止2005年12月31日其资产负债率为69.79%(经审计)。

大唐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成立于2001年3月,主要经营计算机软件开发、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和培训等,注册资本5,000万元,本公司控股90%股份,截止2005年12月31日其资产负债率为71.41%(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西安建行南大街支行申请的15,000,000.00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到2007年8月28日止。
2、公司为西安大唐电信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高新开发区支行申请的642,795.99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起开始到2006年11月23日止。
3、公司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中行海淀支行申请的13,000,000.00元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开票之日起开始到2007年2月21日止。
4、公司为大唐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向中行海淀支行申请的100,000,000.00元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为从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到2007年8月29日止。

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G吴中 编号 2006-016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中期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10股资本公积金转增5股,每股资本公积金转增0.5股
●股权登记日:2006年9月6日
●除权日:2006年9月7日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流通日:2006年9月8日

一、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中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2006年8月29日召开的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经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06年6月30日,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17521245.95元,公司本次以200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4158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转增207900000股。转增后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9621245.95元,总股本增加至632700000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至2014875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增至422212500股。

2.转增年度:2006年度
3.转增范围:截止2006年9月6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G吴中”股东。

三、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6年9月6日
2.除权日:2006年9月7日

四、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6年9月8日
五、转增对象:
截止2006年9月6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G吴中”股东。

六、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转增股本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帐户。每位股东按转增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一股,直至实际转增股本总数与本次转增股本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

由电脑抽签派选。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资本公积金转增)	本次变动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4325000	67162500	2014875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4325000	67162500	201487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134325000	67162500	2014875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281475000	140737500	4222125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281475000	140737500	422212500
三、股份合计	415800000	207900000	623700000

七、实施送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623700000股摊薄计算的本公司截止2006年中期的每股收益为0.02元。

八、咨询方式及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宝带东路388号公司董秘室
咨询电话:0512-65626898,65272131
传真:0512-65270086
九、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决议公告。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9月1日

股票代码:600354 股票简称:敦煌种业 公告编号:临 2006-27

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程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第十二号》的规定,现将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进程公告如下: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获2006年8月8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表决结果公告刊登于2006年8月10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已于2006年8月24日披露了关于股权分置改革进程的提示性公告。目前公司与第二大股东敦煌市供销社协商解决其占用股份公司资金问题,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尚需继续停牌。

特此公告。

甘肃省敦煌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九月一日

股票代码:600299 股票简称:G新材料 编号:临 2006-043号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双酚A产品 获商务部反倾销立案调查的提示性公告

2006年8月30日由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中国大陆双酚A产业提交的反倾销调查申请,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立案调查。

2006年8月30日商务部发布的2006年第69号《公告》称: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于2006年7月10日收到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国内双酚A产业提交的反倾销调查申请。根据审查结果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倾销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商务部决定自2006年8月30日起对原产于日本、韩国、新加坡和台湾地区的进口双酚A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

“本次调查确定的倾销调查期为2005年4月1日至2006年3月31日,产业损害调查期为2003年1月1日至2006年3月31日。本次调查自2006年8月30日起开始,通常在2007年8月30日前结束调查,特殊情况下可延长至2008年2月29日。”

双酚A是本公司的主要产品之一,生产能力达到4.5万吨/年,占国内生产总量的绝大部分。商务部对该产品的反倾销立案调查将给公司双酚A产品的生产销售创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对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

蓝星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84 证券简称:G新天 公告编号:临 2006-021

新天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天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获得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豁免要约收购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新天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天集团”)就股权收购事宜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豁免要约收购批复(证监公司字[2006]71号《关于同意豁免新天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新天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同意豁免新天集团因增持新天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至198,678,119股(占总股本的42.24%)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公司董事会将协助转让各方及时办理股权过户等事宜。

特此公告!

新天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83 股票简称:钱江水利 临 2006-013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如期进入股改程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6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向投资者解释于2006年8月底正式进入股改程序,由于本公司于2006年4月发生的股权转让事宜刚获浙江省政府及浙江省国资委的批复,目前,股权转让事宜及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向国务院国资委申报当中,由此引起本公司在2006年8月底不能如期进入股改,特向广大投资者致歉。

特此公告。

钱江水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11 证券简称:G华能 公告编号:2006-04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63.64%的江苏华能淮阴第二发电有限公司一台容量为330兆瓦的燃煤机组(华能淮阴电厂三期工程5号机组)于2006年8月26日通过168小时试运行;公司控股60%的华能四川水电有限公司(“四川水电”)所属小天都电站(四川水电拥有小天都电站60%权益)一台容量为80兆瓦的水电机组(1号机组)于2006年8月26日通过72小时试运行;公司控股95%的华能辛店发电有限公司一台容量为300兆瓦的燃煤机组(华能辛店电厂三期工程5号机组)于2006年8月29日通过168小时试运行。

至此,公司权益发电装机容量由24,533兆瓦增加到25,057兆瓦。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9月1日

证券代码:600205 证券简称:山东铝业 编号:临 2006-12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根据国内外氧化铝市场需求和价格情况,公司主导产品冶金级氧化铝出厂价格由4,900元/吨调整为3,800元/吨(含税),变动幅度为22.4%。

中国目前港口交货价为3,800元/吨左右。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597 证券简称:光明乳业 编号:临 2006-028号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商务部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6年8月31日接国家商务部《商务部关于同意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更的批复》(商资批[2006]1751号),同意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为获得其持有股份的上市流通权以其持有的股份以及现金的方式向流通股股东做对价安排。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已获国家商务部批准。

公司将积极协助非流通股股东完成支付现金对价涉及的境外资金转入和换汇等手续,并及时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联系股改方案的实施事宜,争取公司股票早日复牌。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六年八月三十一日